

证券代码：831408

证券简称：大美游轮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9月30日以电话及邮箱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炜皓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进行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86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572.00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重庆海新运业（集团）有限公司。具体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罗炜皓、谢贤裔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数额将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做出相应的调整。需根据本次股票发行后的股本变化及相关事宜，修改章程相应条款。

根据忠州镇街行政区划调整，原忠州镇已改设为忠州街道，拟将公司住所由原重庆市忠县忠州镇滨江路 26 号修订为重庆市忠县忠州街道滨江路 26 号。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00 万元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90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为 6700 万股修订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6900 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具体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与重庆海新运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带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合同内容包括认购股数、认购价格、认购款项支付、合同生效条件及生效时间、双方权利与义务、违约责任和纠纷解决机制等。上述协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全国股转公司审查通过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罗炜皓、谢贤裔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未使用的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在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在册股东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罗炜皓、谢贤裔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监管部门就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宜提出申请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申报事宜，以及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相关中介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

（2）授权董事会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并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

（3）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股份登记、挂牌交

易及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的修订及备案等有关事宜；

(4) 授权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5)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是 否

四、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